

证券代码：600077

证券简称：宋都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2016-054

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的召开方式、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（二）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及材料以传真、电子邮件、书面材料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董事会应当参加表决的董事 7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7 名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情况：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下列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控股股东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将全资子公司杭州宋都物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宋都物业”）100%股权出售给浙江宋都控股有限公司，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4 日出具的《资产评估报告》（坤元评报〔2016〕559 号）为基准，经双方协商，股权转让价款共计人民币 26,708,323.86 元。本

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将不再持有宋都物业股权。

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此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。关联董事俞建午先生回避表决。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宋都股份关于向控股股东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）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宋都股份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）

特此公告。

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10 日